

蓝天“含金量”越来越高

◆本报记者刘晓明

2018年是《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的第一年,北京用PM_{2.5}年均浓度51微克/立方米交上了一份漂亮的答卷,尤其值得一提的是,2018年全年首次无持续3天及以上的重污染过程,连续195天无PM_{2.5}重污染。

仔细梳理不难发现,在过去的一年中,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及汾渭平原地区环境空气质量在总体改善的大背景下,都呈现出“优增劣减”的特征,“蓝天”含金量进一步提高。

在数量上,蓝天越来越多

过去一年,北京收获了227个优良天;哈尔滨市更是收获了312个优良天,同比增加42天,“好天气”数创近年新高。

在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26”城市中,衡水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198天,较上年增加32天,增加天数居河北省第一。

经过全社会的共同努力,蓝天变得越来越多。

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26”城市2018年1-1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50.5%,同比上升1.2个百

分点;长三角地区1-1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74.1%,同比上升2.5个百分点;汾渭平原1-12月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54.3%,同比上升2.2个百分点。

2018年以来,蓝天幸福感越来越强了,这是众多城市百姓真切切切的感受。

日前,中国天气网发布“2018年度蓝天拼图”,北京、重庆等城市2018年蓝天比例较2017年增多,蓝天拼图更蓝了。

在质量上,蓝天颜值越来越高

蓝天的含金量越来越高,不仅体现在数量上,更体现在质量上。综合分析重点区域空气质量改善数据,去年蓝天含金量提高主要表现在主要污染物浓度均同比下降、重污染天同比减少、污染峰值降低及区域改善均等方面。

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副主任刘保献列举的数据印证了这一点:北京市空气质量呈现“优增劣减”特征,一级优天同比增加6天,重

污染日同比减少9天。

2018年,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26”城市PM_{2.5}浓度为6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1.8%。

长三角地区PM_{2.5}浓度为44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0.2%。汾渭平原PM_{2.5}浓度为5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0.8%。

现在的重污染已与往年大不同。不同于重污染频次降低了,污染峰值降低了,

还有区域污染浓度差距缩小了。

2013年至2018年,北京市各区域PM_{2.5}浓度均显著下降,2018年总体空间分布仍为南高北低特征,但南北浓度差距持续减小,从2013年的63微克/立方米降低至28微克/立方米,差异明显缩小。

对此,生态环境部大气环境司司长刘炳江形象地概括为:“北京告别了半城紫、半城绿的污染分布。”

同样,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PM_{2.5}污染浓度不再存在高高低低较大差距,而是逐渐呈现均等化态势。

蓝天背后“人努力”作用越来越大

治理大气污染,靠天帮忙,更靠“人努力”。蓝天幸福感不断提升的背后,“人努力”的因素对空气质量改善起到了决定性作用。

中国工程院院士贺克斌表示,2018年10月以来与2017年同期相比,气象条件是变差的,特别是2018年11月。通过空气质量模型和气象

象综合指数分析,初步结果显示,大气污染物浓度下降,人努力的成效占到2/3左右。

北京空气质量的持续改善,是一微克一微克“抠”出来的。综合分析北京市与重污染作斗争的过程,两个成绩引人关注:一是重污染频次降低,从2013年的58天降低到15天,减少了43天,且

重污染的持续时间减少;二是“削峰”效果明显,2018年PM_{2.5}最高浓度244微克/立方米,比2013年下降46%。

同样,每年供暖季都是哈尔滨市重污染天的多发时段。2017年同期相同时段,相似气象条件下,哈尔滨曾一度出现“爆表”;但在2018年10月供暖季,却收获31个“好天气”。

持续不懈地努力治理污染,才是让空气质量“优增劣减”、“蓝天”含金量越来越高的根本原因。

三种论调要不得

史小静



下降中有2/3左右的功劳归之于人努力。这都表明,只要主动作为,脚踏实地,勇于担当,污染治理是可以取得明显成效的。

实践中这样的例子不在少数。兰州市无论地理位置、气候条件、经济发展水平还是产业结构,都不比其他重点城市占优势,却通过努力实现了空气质量有效改善,被生态环境部推介为典型。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关注度高、压力大,但其力度足,决心够,已经从末端治理转移到结构调整上,空气质量提前一年完成目标任务。北京在2017年取得PM_{2.5}年均浓度58微克/立方米的基础上,一微克一微克地去抠,实行精细化管理,去年PM_{2.5}年均浓度控制在51微克/立方米。

当前,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时间紧、任务重,更需要我们统一思想,深化认识,摒弃错误的观念和论调,团结一致攻坚克难。与其自暴自弃、怨天尤人,甚至推诿扯皮,不如撸起袖子加油干,早日赢得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的优美环境。

打赢蓝天保卫战 强化监督在行动

生态环境部通报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监督情况 发现涉气环境问题23个

本报记者牛秋鹏1月22日北京报道 2018-2019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监督工作继续开展,1月21日工作组发现涉气环境问题19个,1月22日工作组发现未严格执行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问题4个。

未严格执行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问题4个。其中,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1家;河南省安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家,新乡卫辉市1家,济源市1家。

VOCs整治不到位问题3个。其中,北京市房山区2家;天津市滨海新区1家。

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问题10个。其中,河北省承德市隆化县1家,邢台市桥西区1家;山西省晋中市平遥县1家,和顺县1家;河南省鹤壁市浚县2家,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家,三门峡市渑池县2家;陕西省

渭南市合阳县1家。

其他涉气环境问题6个。工作组发现,河北省保定市唐县南店头乡南店头村;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北门滩养殖场;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辛店镇存在露天焚烧现象。山西省运城河津市汾滨食品有限公司1台(4蒸吨)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拆除。山西省运城市绛县经济开发区有1家企业存在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有1个建筑工地存在扬尘管理问题。

对上述问题,生态环境部已通过督办问题清单交办相关市、县(区)人民政府依法调查处理。

强化监督发现涉气环境问题汇总表详见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15/201901/t20190122_690447.html

中国环境新闻微信公众号也可查询

海口生态系统生产总值三年增加15.6%

生态系统对经济社会发展支撑作用不断增强

本报记者孙秀英海口报道 2015-2017年三年间,海南省海口市生态资产与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算是由海口市委政府委托,市生态环保局会同天台公益基金会,在中科院生态研究中心提供技术支持下共同完成。

专家评审组一致认为,《报告》方法先进,系统评估了海口市森林、灌丛、草地、湿地、农田和海洋生态资产的数量与质量,核算了海口市生态系统生产总值,研究成果明确了海口市生态资产、生态系统状况和生态效益特征,为将生态保护效益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考核体系、评估生态文明建设进展奠定了基础。

算体系的滨海型省会城市。”海口市生态环保局有关负责人介绍,海口市生态资产与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算是由海口市委政府委托,市生态环保局会同天台公益基金会,在中科院生态研究中心提供技术支持下共同完成。

《报告》方法先进,系统评估了海口市森林、灌丛、草地、湿地、农田和海洋生态资产的数量与质量,核算了海口市生态系统生产总值,研究成果明确了海口市生态资产、生态系统状况和生态效益特征,为将生态保护效益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考核体系、评估生态文明建设进展奠定了基础。



由清华大学气候变化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和欧盟驻华代表团举办的“给所有人一个清洁星球——中欧长期温室气体减排发展策略”研讨会近日在北京举行,与会专家深入交流了中欧在制定长期战略等方面的经验。 本报记者邓佳摄

九部委联合印发意见加强在检察公益诉讼中协作配合

生态环境损害公益诉讼将先鉴定后收费

本报记者陈媛媛1月22日北京报道 “探索检察机关提起生态环境损害公益诉讼时先不预交鉴定费,待人民法院判决后由败诉方承担。”最高检与生态环境部等九部委日前联合印发《关于在检察公益诉讼中加强协作配合依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长期困扰环境公益诉讼的司法鉴定难问题做出明确规定。

《意见》要求,适当吸纳相关行政执法机关的鉴定检测机构,加快准入一批诉讼急需、社会关注的生态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针对鉴定规范不明确、鉴定标准不统一等问题,加快对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相关标准规范的修订、制定等工作,建立健全标准规范体系。加强对鉴定机构及其鉴定人的监督管理,实行动态管理,完善退出机制,建立与司法机关的管理和使用衔接机制,畅通联络渠道,实现信息共享,不断提高鉴定质量和公信力。

同时,探索完善鉴定收费管理和经费保障机制。司法部、生态环境部会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指导地方完善司法鉴定收费政策。与有关部门协商,探索将鉴定评估费用列入财政保障。

《意见》特别规定,检察机关在办案过程中,涉及案件的专门性问题难以鉴定的,可以结合案件其他证据,并参考行政执法机关意见、专家意见等予以认定。



引江济淮是安徽省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一号工程”。引江济淮工程任务以城乡供水和发展江淮航运为主,加强灌溉补水,改善巢湖及淮河水生态环境。 人民图片网供图

生态环境部公布去年第三季度超标单位名单

将重点监管污染物排放量大的大型企业

本报记者闫海超1月22日北京报道 生态环境部近日根据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以及地方生态环境部门核查查处情况,公布了2018年第三季度主要污染物排放严重超标重点排污单位名单和处罚整改情况,主要包括废水、废气和污水处理厂排污情况,涉及21省(自治区、直辖市)、73家排污单位。

从行业类型看,城镇污水处理44家,约占总数的60%;煤化工企业6家,约占总数的8%;印染企业2家,约占总数的3%。其他类型企业21家。

从区域分布看,新疆(14家)、辽宁(9家)、山西(9家)、云南(6家)、江苏(4家)、浙江(4家)等6省、自治区严重超标的重点排污单位数量较多,共46家,约占总数的63%。

根据公布的排污单位名单来看,包括文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中节能环保投资发展

(江西)有限公司上高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等都在列,目前来看,整改情况良好。

下一步,生态环境部将继续公开严重超标排放污染物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督促地方生态环境部门针对当前违法特点,聚焦污染物排放量大、环境信用等级低的大型企业,强化重点监管、信用监管,依法严惩重罚,严肃整治屡查屡犯、拒不改正、虚假整改等任性违法乱象。

《通知》要求,相关省市生态环境厅(局)要督促各有关人民政府进一步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巩固整改成果,举一反三,加大环境执法力度,严厉打击涉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持续推进固体废物监管工作,积极防范环境风险,促进环境质量改善。

生态环境部解除103个固废突出问题挂牌督办

要求巩固整改成果持续推进监管

本报记者王奎庭1月22日北京报道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近日发布《关于解除打击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专项行动中挂牌督办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江西省、湖北省、湖南省、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11个省市生态环境厅(局)的固体废物突出问题解除挂牌督办。

据了解,这11个省市共涉及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突出问题103个,其中问题最多的是湖北省,共33个;云南省最少,共3个。

《通知》指出,按照《关于对打击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专项行动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挂牌督办的通知》(环办环监〔2018〕11号)要求,相关省市生态环境厅(局)督促相关地方和企业按照限期整治、溯源调查、依法查处、严肃问责等要求进行整改,

固体废物问题整治基本达到督办要求。经现场核查,决定对103个问题解除挂牌督办。

《通知》要求,相关省市生态环境厅(局)要督促各有关人民政府进一步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巩固整改成果,举一反三,加大环境执法力度,严厉打击涉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持续推进固体废物监管工作,积极防范环境风险,促进环境质量改善。

怎样讲好生态环保故事?

大气污染防治新闻报道研讨会在京举办

本报记者吕望舒北京报道 在生态环境宣传报道中,应让新闻报道更多地呈现多元化和专业化。媒体在参与环境新闻报道时,应该以数据、事实说话,以权威解读和专业视角批驳谣言,消除公众疑惑。这是近日由中国环境新闻工作者协会主办的大气污染防治新闻报道2018-2019研讨会达成的共识。

来自政府高校、新闻媒体、舆情数据机构等部门的专家学者、新闻工作者齐聚一堂,围绕“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期间主流媒体报道规律和舆论引导效果”这一主题畅所欲言。

媒体应怎样讲好生态环保故事?政府部门如何准确把握新闻报道规律,做好舆论引导?多方应该怎样协同联动,共同守护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前沿阵地?围绕这些问

题,与会者结合一些优秀新闻报道,深入探讨主流媒体大气污染防治新闻报道规律以及舆论引导效果,研究如何进一步提升新闻舆论引导工作。

细数2018年的重大生态环境新闻,无论是正面宣传报道保护生态环境的坚定决心和工作成效,还是主动曝光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督促整改,媒体都第一时间发声,还原真相、解疑释惑。

会议指出,环境新闻工作者要坚持正面鼓劲和主动曝光相结合,对于大气污染防治取得的业绩要进行充分报道,对大气环境质量改善乏力的地区和环境违法行为要进行坚决批评和曝光。要坚持做好政策解读和科普工作,利用多种报道形式宣传我国大气污染防治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引导公众形成合理预期。